

证券代码：603619

股票简称：中曼石油

公告编号：2023-024

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4月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4月6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399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参加并表决的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李春第先生主持。监事、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决议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需要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，调整后设置“十个部门二个中心”，分别为行政管理部、人力资源部、规划发展部、计划财务部、证券事务部、融资部、审计监察部、法律合同部、数字化办公室、后勤管理部、采购物流中心、技术中心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25）

特此公告。

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7日